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OX

WINOX HOLDINGS LIMITED

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8)

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 本集團的收益達384,233,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下跌30.7%。
- 本集團的毛利達109,534,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下跌14.7%。
- 本集團的期內溢利為28,013,000港元，比去年同期下跌23.7%。
- 每股基本盈利為4.7港仙，比去年同期下跌23.0%。
-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繼續專注開發及生產高級精鋼產品，我們的主要業務分部為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

在二零二三年首六個月內，世界主要經濟體面臨各種挑戰，其中美國經濟為遏止通脹而持續加息而陷入低迷，而歐元區受到長期俄烏戰爭的不利影響，以及中國經濟活動從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中復甦的程度亦未如預期。在此背景下，全球對奢侈消費品的需求放緩，而本集團的產品銷售亦難免受到影響。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錶帶及流行飾物的收益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 30.2% 及 58.3%。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手機外框及零件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 50.0%。

於回顧期內，中國經濟從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中漸見復甦，使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 28.2%。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 30.7% 至 384,233,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554,521,000 港元）。錶帶、手機外框及零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分別佔收益 32.2%、29.9%、32.4% 及 5.5%（二零二二年：32.0%、41.4%、17.5% 及 9.1%）。

於二零二三年首六個月，本集團錶帶的收益下降 30.2% 至 123,796,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177,258,000 港元），而流行飾物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 58.3% 至 21,153,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50,679,000 港元）。

於回顧期內，手機外框及零件的收益為 114,707,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229,380,000 港元），減少 50.0%。

於回顧期內，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的收益達 124,577,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97,204,000 港元），增加 28.2%。

期內溢利

毛利較去年同期下跌 14.7% 至 109,534,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128,436,000 港元）。回顧期內，毛利率上升 5.3 個百分點至 28.5%（二零二二年：23.2%），主要原因是人民幣貶值，以及實施了減省成本措施。期內溢利下降 23.7% 至 28,013,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36,724,000 港元）及每股基本盈利於回顧期內下降 23.0% 至 4.7 港仙（二零二二年：6.1 港仙）。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包括生產材料成本、勞工成本以及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的各项分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直接材料成本	116,107	207,054
直接勞工成本	111,303	165,357
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	47,289	53,674
	274,699	426,08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接材料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約**42.3%**（二零二二年：**48.6%**）。

直接勞工成本與製造費用及其他成本分別佔銷售成本總額約**40.5%**及**17.2%**（二零二二年：**38.8%**及**12.6%**）。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與去年同期**11,516,000** 港元相比減少**72.0%**至**3,224,000** 港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減少。

其他費用

二零二三年首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同期**11,053,000** 港元減少**25.6%**至**8,223,000** 港元。

行政及其他開支於回顧期內減少**14.6%**至**55,71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65,212,000** 港元），主要原因為薪金以及維修及保養支出減少。

研發開支於回顧期內減少**13.6%**至**17,513,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20,279,000** 港元），主要原因為薪金減少。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達**2,279,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3,408,000** 港元），下降**33.1%**，主要原因為銀行借貸平均結餘減少。

稅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課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課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課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集團實體的稅率為**25%**。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獲頒發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合資格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稅率**15%**繳稅。高新技術企業資質須每三年接受相關政府機構審查。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所頒佈從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決定其期內應課稅溢利時，有權申請其所產生合資格研發支出的**200%**（二零二二年：**200%**）作為可扣稅支出（「**加計扣除**」）。本集團於確定其附屬公司期內應課稅溢利時，已就該等附屬公司擬申報的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存貨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1,421	17,108
在製品	39,761	50,775
製成品	11,785	24,428
	62,967	92,31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存貨結餘 **62,967,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311,000** 港元），下降 **31.8%**。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存貨週轉日為 **51.2** 日，而二零二二年同期則為 **58.0** 日。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貿易應收款項 **142,656,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982,000** 港元）。我們根據個別情況向客戶授出信貸期，介乎 **30** 日至 **90** 日不等。一般而言，我們不會向新客戶、短期客戶及訂購量較少的客戶授出信貸。由於大部分客戶為國際知名品牌擁有人，故我們認為其拖欠付款的風險相對較低。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額中，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已收到約 **79,787,000** 港元。回顧期內，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為 **77.6** 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86.6** 日）。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為 **88,409,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616,000** 港元）。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向供應商購買原材料有關，信貸期介乎 **30** 日至 **90** 日不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為 **65.6** 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8.3** 日）。

流動資金、債項及資產抵押

回顧期內，本集團維持理想的流動資金水平。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346,35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4,795,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246,86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794,000**港元），其中**27.0%**為人民幣、**14.6%**為港元、**58.0%**為美元，而**0.4%**為瑞士法郎及其他貨幣。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銀行借貸為**70,46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287,000**港元），其中**74.5%**為港元，而**25.5%**為人民幣。結餘**55,304,000**港元附帶須在銀行酌情決定下隨時按要求償還的條款。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本集團已將所有銀行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雖然如此，於銀行借貸中，根據還款時間表，**37,383,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33,083,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有關本集團已承擔借貸融資的詳情載於中期報告「控股股東須履行的特定責任」一節。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部分銀行借貸由賬面總值為**55,919,000**港元的若干資產作抵押。該等抵押資產包括東莞廠房所在地塊、於該地塊上興建的若干物業、一份主要人員人壽保單按金及應收票據。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的銀行融資亦由本公司以銀行為受益人簽立的企業擔保作為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借貸總額相對總資產的比率計算）為**0.0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9**）。

庫務

本集團於現金及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的庫務政策。現金一般作短期存款存放。本集團定期檢討流動資金及融資需求。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額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結算，分別佔總收益**35.2%**、**22.2%**及**42.6%**（二零二二年：**46.9%**、**16.5%**及**36.6%**）。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就此承受的風險有限。雖然如此，由於本集團生產廠房位於中國內地，勞工成本及製造費用因而主要以人民幣結算，故人民幣升貶值可對本集團整體生產成本構成影響。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且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對沖工具。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有營運及日後新投資產生的匯率風險，並實施所需對沖安排，以適時減輕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的資本開支為**25,51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350,000**港元），主要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有關。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述由本公司向其全資附屬公司授出的企業擔保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約為**2,695**名（二零二二年：**3,810**名）。於回顧期內，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56,98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21,552,000**港元）。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花紅，乃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釐定。醫療及退休福利計劃乃為各職級人員提供。

展望

踏入二零二三年下半年，美國對華貿易制裁不斷升級、俄烏戰爭持續、全球其他地區的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及中國經濟放緩，令全球經濟備受挑戰。我們將繼續採取相關措施迎接任何挑戰。本集團除專注於提升收益外，亦確保貫徹一致及持續的長期盈利能力繼續是我們最優先考慮的重點。我們致力於改善營運效率，並善用資源以提升盈利能力，從而實現本集團可持續增長。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84,233	554,521
銷售成本		(274,699)	(426,085)
毛利		109,534	128,436
其他收入		3,224	11,516
其他收益及虧損		3,137	2,75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88	908
銷售及分銷成本		(8,223)	(11,053)
行政及其他開支		(55,710)	(65,212)
研發開支		(17,513)	(20,279)
融資成本		(2,279)	(3,408)
除稅前溢利	4	32,258	43,667
稅項	5	(4,245)	(6,943)
期內溢利		28,013	36,72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i>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i>			
-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3,388)	(43,13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5,375)	(6,413)
每股盈利 - 基本	7	4.7港仙	6.1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97,941	527,015
使用權資產		62,224	63,133
土地使用權按金		19,579	20,48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的按金		34,897	29,248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按金及預付款項		9,684	9,966
		624,325	649,843
流動資產			
存貨		62,967	92,3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46,537	302,431
可收回稅項		889	6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6,862	270,794
		557,255	666,19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32,042	176,249
應付稅項		6,269	5,446
銀行借貸		70,466	118,287
租賃負債		2,119	1,414
		210,896	301,396
流動資產淨值		346,359	364,795
總資產減除流動負債		970,684	1,014,63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135	2,714
資產淨值		966,549	1,011,92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0,000	60,000
儲備		906,549	951,924
總權益		966,549	1,011,924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所產生的新增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並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 續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加入確認及披露與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例外情況，以執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公佈的支柱二範本規則（「**支柱二法例**」）。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須於頒佈後即時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亦要求實體須於支柱二法例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尚未生效的期間內，另行披露其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開支／收入以及有關其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尚未應用暫時例外規定，原因為本集團實體於尚未頒佈或實質上頒佈支柱二法例的司法權區營運。本集團將於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披露已知或合理可估計的資料，以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本集團支柱二所得稅相關風險，屆時支柱二法例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將於其生效時另行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即期稅項開支／收入。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精鋼產品。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成員（即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乃專注於按產品（包括手機外框及零件、錶帶、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以及流行飾物）及客戶所在地區（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瑞士、香港、列支敦士登及其他歐洲國家、台灣、越南及其他國家）劃分的收益分析。然而，除收益分析外，並無營運業績及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可供使用。此外，首席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決策。因此，僅呈列實體範圍披露資料、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精鋼產品收益於商品轉移至客戶時間點（即客戶可指示商品用途及大致上取得商品所有剩餘利益時）確認。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主要產品收益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智能穿戴式裝置外框及零件	124,577	97,204
錶帶	123,796	177,258
手機外框及零件	114,707	229,380
流行飾物	21,153	50,679
	384,233	554,521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按客戶所在地區釐定）按地區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如下：

	截至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	190,696	234,595
瑞士	113,026	164,002
香港	41,803	56,680
列支敦士登及其他歐洲國家	20,782	48,101
台灣	11,492	21,283
越南	1,321	28,021
其他國家	5,113	1,839
	384,233	554,521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計入) :		
董事酬金	3,614	3,429
其他員工成本	139,312	199,113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057	19,010
員工成本總額	156,983	221,552
減：存貨資本化	(111,303)	(165,357)
	45,680	56,1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86	31,0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00	3,291
減：存貨資本化	(21,800)	(22,382)
	10,786	11,971
利息：		
- 銀行借貸	1,954	1,828
- 與已貼現票據相關且具追 索權的貸款	196	1,394
- 租賃負債	129	186
	2,279	3,4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664	502
一份人壽保險保單退保的收益 (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附註)	-	(3,169)
租賃修訂虧損 (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194	-
匯兌收益淨額 (已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3,995)	(92)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為姚漢明先生的人壽保險保單（「保單」）辦理退保手續。於退保時，本集團收到退保價值 867,000 美元（相等於 6,804,000 港元），賬面值為 469,000 美元（相等於 3,635,000 港元），引致退保收益 398,000 美元（相等於 3,169,000 港元）。

5. 稅項

	截至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務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期間	3,124	4,478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1,380	2,110
過往年度撥備（過多）不足	(259)	355
	1,121	2,465
	4,245	6,943

香港利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 8.25% 的稅率課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 16.5% 的稅率課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 16.5% 的統一稅率課稅。香港利得稅就兩個期間的應課稅溢利估計按 16.5% 的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集團實體的稅率為 25%。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獲頒發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合資格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三個年度以稅率 15% 繳稅。有關政府機構須每三年對高新技術企業資格進行審閱。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所頒佈從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決定其期內應課稅溢利時，有權申請其所產生合資格研發支出的 200%（二零二二年：200%）作為可扣稅支出（「加計扣除」）。本集團於確定期內應課稅溢利時，已就該等附屬公司所申報的加計扣除作出最佳估計。

6.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息每股普通股 5.0 港仙（二零二二年：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每股普通股 3.0 港仙）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於本中期期間內所宣派的期末股息總金額為 30,0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18,000,000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5 港仙，合共為 9,000,000 港元（二零二二年：6,000,000 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派付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7. 每股盈利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8,013	36,724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600,000,000	600,000,000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43,360	187,985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04)	(1,003)
	142,656	186,982
應收票據	75,189	87,70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24)	(113)
	74,865	87,595
可收回增值稅款項	19,514	19,421
預付款項及按金	4,442	5,592
可退還租賃按金	670	1,051
其他	4,390	1,7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46,537	302,43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來自客戶合約。客戶主要以賒賬方式付款。發票一般在發出日期後30至90日內由客戶支付。較長的信貸期或會授予付款記錄良好的大客戶或建立長期業務往來的客戶。

以下為根據交付日期（相當於各自的收益確認日）呈列在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70,228	68,518
31至60日	57,063	74,685
61至90日	14,479	26,759
超過90日	886	17,020
	142,656	186,98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收取的票據總額為74,86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595,000港元），由本集團持有作未來結算貿易應收款項，其中為數15,08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140,000港元）的若干票據已由本集團貼現且具追索權。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繼續確認其全數賬面金額。本集團所收取所有票據的到期日均為四個月或以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金融資產減值評估所採用的輸入數據及假設以及估計技術的釐定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8,409	110,616
工資及福利應付款項	27,233	32,403
應付增值稅	3,154	14,015
應付中介代理佣金及其他款項	5,345	4,87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106	7,361
其他應付稅項	1,207	2,644
應計開支	2,093	1,270
應付利息	13	447
其他	1,482	2,614
	132,042	176,249

本集團從其供應商取得的信貸期主要介乎30至90日不等。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2,520	22,911
31至60日	27,806	33,675
61至90日	19,423	24,488
超過90日	18,660	29,542
	88,409	110,616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並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制度能為本公司奠定持續穩固的基礎，有利於管理業務風險、提升透明度、保持高問責水平，同時提高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作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已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合共為9,000,000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星期五）派付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

為確定股東獲派付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付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致謝

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客戶、供應商及股東對本集團持續不斷的支持，亦對集團努力不懈的員工於期內作出的貢獻表達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姚漢明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a)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姚漢明先生、姚達星先生、李展強先生、羅惠萍女士、周錦榮先生及姚浩婷女士；及(b)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歐偉明先生、溫嘉旋先生、黃龍德教授及胡銘霖先生。